

彰化縣 109 年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認識原住民族文化-【原創力】優良學習單徵選競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要點。
- (二)彰化縣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(5年中長期計畫)。
- (三)109年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藉由學習單的創作與書寫，讓學生認識台灣族群文化，進而尊重與欣賞原住民文化特色。
- (二)透過【原創力】優良學習單徵選競賽活動，將優秀作品資源分享，提供各教師教學使用與推廣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辦理方式

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教師(含代理、代課、專職族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)。
- (二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30 日截止。
- (三)收件類別：分國小低、中高年級及國中組，共 3 組，每人限報名一組。

五、參賽作品繳交方式

- (一)投稿作品以 A4 格式設計，頁數不超過 3 頁。請繳交紙本(1份)和電子檔。
- (二)紙本和報名表單(如附件)各 1 份，以單面列印，寄至「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 416 號」教育處學管科收，信封請註明「【原創力】優良學習單」，紙本收件以郵戳為憑。
- (三)學習單電子檔(含 WORD 及 PDF 檔)請寄至：xiaoyt89@gmail.com，主旨請註明「【原創力】優良學習單-(學校名稱)」。
- (四)預計收件截止日期，2 週後進行評審。

六、評審辦法

- (一)由教育處遴聘評審委員進行評審。
- (二)評審原則：主題融合性(30%)、教育性(30%)、創意性(40%)。

七、獎勵名額及獎金制度

組別	獎勵
低年級組	禮卷:第一名 1000 元(1 名)、第二名 600 元(2 名)、第三名 300 元(3 名), 佳作若干名, 以上皆頒發獎狀 1 張。
中高年級組	
國中組	

八、經費來源

彰化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經費項下支應

九、注意事項

- (一)參賽作品恕不退還, 請自留底稿。
- (二)參賽作品以未曾發表者為限, 不得有抄襲、臨摹他人作品或有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, 否則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(三)主辦單位擁有將入選作品公開發表於縣內教學資源、教育處教學網路上或印製、運用之權利。
- (四)主辦單位對獲選作品得視需要予以修改, 作為後續規劃及應用。

十、預期成效

- (一)透過本計畫的實施, 促使教師對多元文化有更深的體認, 並適時將多元文化教育融入教學中。
- (二)參與設計學習單, 透過優秀作品交流使用, 促進專業發展提昇教學成效。
- (三)使學生體認原住民族文化, 加深族群意識自我認同感, 形成教育之新局面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, 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 109 年度「認識原住民族文化-【原創力】優良學習單徵選競賽」報名表

主題名稱		設計者	
服務學校		職稱	
連絡電話		E-MAIL	
族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融合各族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一族別_____族	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
設計理念			
學習目標			
配合活動內容			

學習單(請自行以空白頁面設計於後)